

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不向下修正声迅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证券代码:003004 证券简称:*ST声迅 公告编号:2025-061
债券代码:127800 债券简称:声迅转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截至2025年7月30日,公司股票已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即24.60元/股),已触发“声迅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2.经公司于2025年7月31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声迅转债”转股价格。从2025年7月31日开始重新计算,若再次触发“声迅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届时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决定是否修正“声迅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条款。

公司于2025年7月30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不向下修正“声迅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可转债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一)可转债公司债券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通知》(证监许可〔2022〕2368号)核准,公司于2022年12月10日公开发行了28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28,000万元。

(二)可转债公司债券上市情况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深证上〔2023〕65号“文同意,公司28,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已于2023年7月10日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声迅转债”,债券代码“127800”。

(三)可转债公司债券转股期限
本次可转债公司债券转股期限为转股发行结束之日(2023年1月6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3年7月7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2028年12月29日)止(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其首个交易日顺延,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提)。

(四)可转债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29.34元/股。
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每股派发现金股利0.2元(含税),根据可转债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声迅转债”的转股价格由29.34元/股调整为29.14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6月4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

二、可转债公司债券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根据《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约定,公司本次发行可转债公司债券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如下:
(一)修正权限与修正程序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应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交易均价中的较高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低於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中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后的首个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

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二)修正程序
如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时,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刊登更正后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议案,刊登后五个工作日内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公告,公告修正幅度及修正程序,并须经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或持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三、关于不向下修正“声迅转债”转股价格的具体内容
截至2025年7月30日,公司股票已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即24.60元/股),已触发“声迅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经综合考虑公司现阶段的基本情况,宏观环境、股价走势等诸多因素,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声迅转债”转股价格。从2025年7月31日开始重新计算,若再次触发“声迅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届时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决定是否修正“声迅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条款。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30日

证券代码:003004 证券简称:*ST声迅 公告编号:2025-060
债券代码:127800 债券简称:声迅转债

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5年7月30日通过电话方式召开,会议出席董事6人,实际出席董事6人。公司董事长聂善友女士主持本次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不向下修正“声迅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截至2025年7月30日,公司股票已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即24.60元/股),已触发“声迅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经综合考虑公司现阶段的基本情况,宏观环境、股价走势等诸多因素,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声迅转债”转股价格。

三、董事会会议决议的披露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福建至理律师事务所
律师:龚楚、韩敏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经本所律师核查,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会议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均具有合法资格,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30日

证券代码:003004 证券简称:*ST声迅 公告编号:2025-060
债券代码:127800 债券简称:声迅转债

现任: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海南天利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西双版纳航空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云泰商业管理(天津)有限公司董事。

证券代码:600239 证券简称:云南城投 公告编号:临2025-048号

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2025年7月29日以邮件的方式召开,会议于2025年7月30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举行。公司董事长孔巍然女士主持会议,应参加会议的董事7名,实际参加会议的董事7名。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辞职及选举董事长的议案》。
公司董事长孔巍然女士工作调整,申请辞去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董事及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职务,并申请辞去公司职务。

同意选举崔德先先生担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并担任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薪酬按照《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薪酬管理制度》执行。

具体事宜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刊登的临2025-049号《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辞职及选举董事长的公告》。

2.会议以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经公司推荐云南省康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下称“康旅”)为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审查通过,同意推荐李伟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董事候选人,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薪酬按照《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薪酬管理制度》执行。

具体事宜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刊登的临2025-050号《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董事的公告》。

3.会议以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定于2025年8月15日召开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事宜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刊登的临2025-051号《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

四、会议决定聘任以下高级管理人员:
1.《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特此公告。

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31日

证券代码:600239 证券简称:云南城投 公告编号:临2025-049号

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长辞职及选举董事长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孔巍然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孔巍然女士工作调整,申请辞去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董事及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职务等职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二、聘任崔德先先生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下称“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孔巍然女士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孔巍然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并已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辞去职务。

三、关于选举董事长的情况
公司于2025年7月30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辞职及选举董事长的议案》,会议同意选举崔德先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简历详见附件),并聘任公司法定代表人,任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薪酬按照《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薪酬管理制度》执行。

孔巍然女士在公司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公司主业拓展和规范运作做出了重要贡献,公司及董事会对其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作出的积极贡献表示感谢!
特此公告。

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31日

附件:崔德先简历
崔德先简历
崔德,男,1981年12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经济学硕士,中级经济师,注册会计师。

曾任:海南航空集团项目投资中心经理;云南祥鹏航空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海南鹿洲文旅集团投资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海南航空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总监;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财务总监。
现任: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西双版纳航空投资有限公司董事。

证券代码:600239 证券简称:云南城投 公告编号:临2025-050号

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5年7月30日,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经公司推荐云南省康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下称“康旅”)为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审查通过,同意推荐李伟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董事候选人,董事候选人的任职将于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薪酬按照《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薪酬管理制度》执行。

孔巍然女士在公司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公司主业拓展和规范运作做出了重要贡献,公司及董事会对其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作出的积极贡献表示感谢!
特此公告。

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31日

附件:董事候选人简历
李伟,男,1983年5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云南大学市场营销专业本科学历。

曾任: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投融资部副经理、经理;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法律风控部副经理;云南城投置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云南城投置地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云南城投置地服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云南中海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证券代码:000058.200058 证券简称:深赛格、深赛格B 公告编号:2025-038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涉及仲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仲裁的基本情况
2021年6月9日,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及增资上海曲格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的议案》,公司及苏州赛格斯特测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赛格斯特”)通过股权转让及增资方式以自有资金人民币1,850万元取得上海曲格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曲”)47.5%的股权,黄志勇、朱海彬承诺:上海曲自2021年第三季度业绩承诺担保不低于1,600万元。因上海曲未完成约定的业绩承诺,公司及苏州赛格斯特向海曲申请仲裁,深圳国际仲裁院已受理本次仲裁案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9月10日、2025年2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投资上海曲格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9)、《关于公司子公司上海曲格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业绩承诺未完成情况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二、本次仲裁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近日收到深圳国际仲裁院发来的《裁决书》,具体情况如下:
(一)仲裁当事人
第一被申请人: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被申请人:苏州赛格斯特测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被申请人:朱海彬
第四被申请人:朱海彬
第五被申请人:上海曲格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二)仲裁裁决情况
1.第一被申请人、第二被申请人共同向第一申请人,按79%的比例,向第二申请人按21%的比例支付仲裁费共计2,000,000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以人民币2,000,000元为基数,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

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上浮50%,自2023年7月1日开始计算至实际清偿之日止)。
2.第一被申请人、第二被申请人向第一申请人补偿律师费人民币20,000元。
3.本案仲裁费人民币259,637.60元,由第一申请人、第二申请人承担人民币129,818.80元,第一被申请人、第二被申请人承担人民币129,818.80元。第一申请人、第二申请人已预交人民币324,547元,冲抵本案仲裁费后,剩余人民币64,909.40元由仲裁院退还给第一被申请人。第二申请人、第二被申请人、第二被申请人向第一申请人、第二申请人支付人民币129,818.80元。
4.本案案件受理费人民币176,385.60元,由第一被申请人、第二被申请人、第二被申请人承担,第一被申请人、第二被申请人、第三被申请人已预交人民币95,482元,冲抵上述第一被申请人、第二被申请人、第二被申请人应承担的仲裁费后,剩余人民币19,096.40元由仲裁院退还给第一被申请人。第二申请人、第三被申请人。
5.驳回第一申请人、第二申请人的其他仲裁请求。
6.驳回第一被申请人、第二申请人、第三申请人的其他仲裁请求。
以上确定的各项付款款项,第一被申请人、第二被申请人应在本裁决作出之日起十五日内支付完毕。

本裁决为终局裁决,自作出之日起发生法律效力。
三、本次仲裁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仲裁事项预计不会对公司当期损益产生重大影响,上述仲裁事项事项对公司的影响最终以仲裁机构的最终仲裁结果为准,公司将根据仲裁裁决结果,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关注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深圳国际仲裁院《裁决书》。
特此公告。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31日

证券代码:002858 证券简称:盛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5-059

力盛运动(上海)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悦动天下完成2024年度业绩补偿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力盛运动(上海)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2月以自有资金17,000.00万元受让杭州锐石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有限合伙)持有的深圳市悦动天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悦动天下”)25.09%的股权,并与悦动天下签署《业绩补偿协议》。根据《业绩补偿协议》,交易各方同意,悦动天下在2022年度、2023年度、2024年度(以下简称“业绩承诺期间”)净利润(以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者为基准)分别不低于1,850万元、2,850万元、5,300万元。同时约定若悦动天下未达到相应年度的业绩承诺目标时,由悦动天下实际控制人向公司进行业绩补偿并承担支付违约金的情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12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购买悦动天下部分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4)。

根据《业绩补偿协议》约定,公司于2025年5月出具具的《深圳市悦动天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之审计报告》(盖章文号:深证报字[2025]029号),同时,依据深鹏信会计师事务所于2025年6月12日出具的《关于深圳市悦动天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完成情况鉴证报告》(盖章文号:深鹏信[2025]11号),业绩承诺义务完成2024年度的业绩承诺。依据《业绩补偿协议》,悦动天下公司未达成约定的2024年度业绩承诺目标,由悦动天下实际控制人向公司支付当年承诺净利润与实际实现净利润的差额。

证券代码:002858 证券简称:盛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5-059

力盛运动(上海)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悦动天下完成2024年度业绩补偿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力盛运动(上海)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2月以自有资金17,000.00万元受让杭州锐石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有限合伙)持有的深圳市悦动天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悦动天下”)25.09%的股权,并与悦动天下签署《业绩补偿协议》。根据《业绩补偿协议》,交易各方同意,悦动天下在2022年度、2023年度、2024年度(以下简称“业绩承诺期间”)净利润(以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者为基准)分别不低于1,850万元、2,850万元、5,300万元。同时约定若悦动天下未达到相应年度的业绩承诺目标时,由悦动天下实际控制人向公司进行业绩补偿并承担支付违约金的情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12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购买悦动天下部分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4)。

根据《业绩补偿协议》约定,公司于2025年5月出具具的《深圳市悦动天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之审计报告》(盖章文号:深证报字[2025]029号),同时,依据深鹏信会计师事务所于2025年6月12日出具的《关于深圳市悦动天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完成情况鉴证报告》(盖章文号:深鹏信[2025]11号),业绩承诺义务完成2024年度的业绩承诺。依据《业绩补偿协议》,悦动天下公司未达成约定的2024年度业绩承诺目标,由悦动天下实际控制人向公司支付当年承诺净利润与实际实现净利润的差额。

特此公告。

力盛运动(上海)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31日

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7月30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厦门市同安工业集中区同安园集和路190号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的情况:

股东类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1.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人数	92		92		92	
2.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合计持有股份的情况	97,166,921		97,166,921		97,166,921	
3.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合计持有股份的情况	62,990,292		62,990,292		62,990,292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副董事长潘志勇主持,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五)公司独立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董事中:人,现场出席:董事温建伟、董事顾金成、温建北,独立董事崔福丽通过通讯方式出席;
2.公司在监事中:人,出席:2人,职工监事陈瑞强通过通讯方式参加;
3.董事会秘书通过通讯方式参加,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投票数	投票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7,114,588		99,946	46.793	0.0481	5,540	0.0058

(二)关于议案类别的公告说明
上述议案获得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董事会议决议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福建至理律师事务所
律师:龚楚、韩敏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经本所律师核查,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会议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均具有合法资格,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31日

证券代码:603180 证券简称:金牌家居 公告编号:2025-057
债券代码:113670 债券简称:金23转债

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金23转债”预计触发转股价格 向下修正条件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债券代码:113670,债券简称:金23转债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公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603180 证券简称:金牌家居 公告编号:2025-057
债券代码:113670 债券简称:金23转债

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金23转债”预计触发转股价格 向下修正条件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债券代码:113670,债券简称:金23转债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公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600712 证券简称:南宁百货 公告编号:2025-035

南宁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7月30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广西南宁市朝晖路39号南宁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朝晖七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的情况:

股东类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1.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人数	266		266		266	
2.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合计持有股份的情况	162,533,768		162,533,768		29,826,262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公司董事长覃朝晖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经过与会股东认真审议,并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通过了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及表决方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独立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董事中:9人,出席7人,其中覃朝晖因故未出席,覃朝晖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监事中:4人,出席2人,其中覃朝晖先生、赵越勤女士因工作原因未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

三、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投票数	投票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2,187,305		99,6498	435,200	0.2673	134,700	0.0829

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投票数	投票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2,187,305		99,6498	435,200	0.1073	95,700	0.0589

3.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投票数	投票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2,187,305		99,6498	435,200	0.1073	95,700	0.0589

4.议案名称:《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投票数	投票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2,187,305		99,6498	435,200	0.1073	95,700	0.0589

5.议案名称:《关于购买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议案类别	投票数	投票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2,187,305		99,6498	435,200	0.1073	95,700	0.0589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